

证券代码：688108

证券简称：赛诺医疗

公告编号：2020-015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5月25日收到公司董事叶芄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叶芄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5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控股股东天津伟信阳光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提名沈立华女士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于2020年6月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赛诺医疗关于补选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沈立华）》，该议案作为临时提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董事会补选相关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审阅非独立董事

候选人沈立华女士的个人简历，并对其工作经历情况进行了解，未发现新任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认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新任董事候选人沈立华女士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能够胜任董事工作。同意《赛诺医疗关于补选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沈立华）》，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3日

附件：

沈立华女士简历

沈立华：女，1971年2月出生，本科，会计学专业，中级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至2001年，于天津勤美达工业有限公司任主管会计；2002年至2003年，于博爱（中国）膨化芯材有限公司任成本会计；2003年至2006年，于天津德普诊断产品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07年至2011年，于西蒙克拉电子（天津）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1年至2013年，于天津华立达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任财务部长；2013年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沈立华女士持有公司87,30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213%。沈立华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